

程励箭——著

天使投资人的人生履痕
每一份遇见都是上天给你的礼物

那一年，我们立下的誓言，
我们错过的爱情，将永存记忆中，相伴一生

青春 做伴

从常青藤到华尔街



青春做伴

从常青藤到华尔街

程励箭
——
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青春做伴：从常青藤到华尔街 / 程励箭著. —北京：中国工人出版社，2017.6
ISBN 978-7-5008-6676-3

I. ①青… II. ①程…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7)第087937号

青春做伴：从常青藤到华尔街

-
- | | |
|-------|--|
| 出 版 人 | 芮宗金 |
| 责任编辑 | 杨博惠 |
| 责任校对 | 董春娜 |
| 责任印制 | 黄 丽 |
| 出版发行 | 中国工人出版社 |
| 地 址 | 北京市东城区鼓楼外大街45号 邮编：100120 |
| 网 址 | http://www.wp-china.com |
| 电 话 | (010) 62005043 (总编室) (010) 62005039 (出版物流部)
(010) 62379038 (社科文艺分社) |
| 发行热线 | (010) 62005049 (010) 62005042 (传真) |
| 经 销 | 各地书店 |
| 印 刷 | 三河市万龙印装有限公司 |
| 开 本 | 710毫米×1000毫米 1/16 |
| 印 张 | 19 |
| 字 数 | 341千字 |
| 版 次 | 2017年7月第1版 2017年7月第1次印刷 |
| 定 价 | 39.00元 |
-

本书如有破损、缺页、装订错误，请与本社出版物流部联系更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序

想写一个中国式的阿甘正传，一个自由、爱情、生命的三部曲，第一部叫青苹果（高中篇·自由篇），写的是北京实验中学的自由自在，年少轻狂；第二部叫青春做伴（大学篇·爱情篇），写的是复旦的书香爱情；第三部叫未完的故事（美国篇·生命篇），则是从全奖出国留学写起，写生命中的各种经历与感悟：毕业后在华尔街工作；在“9·11恐怖袭击事件”中，在被炸的世贸大楼的办公室中，偶遇北大法学院的系花，两个人一起带着办公室里的人群冲出世贸大楼，体会到生命的脆弱；劫后余生，与北大法学院的系花携手，琴瑟和谐，有了生命的延续；在美国两次创业，与犹太大佬合作，赚到第一桶、第二桶金；遇到美国的互联网革命泡沫；在美国IBM做战略咨询，与世界顶级企业的老大们互动；回到国内，负责创建运营一家新媒体网站；担任央企高管，因为看不惯央企的垄断与奢靡而离开；负责一家民企创业板的上市，看穿中国的股市；自己再次创业，做互联网金融；后被收购；开始从事互联网+的投资及创业孵化工作……生命在延续，故事还未完……

一直想写一点儿什么。总觉得自己有一个故事要讲出来，不吐不快。开笔了，才真正懂得了什么是万事开头难。像柏拉图说的那样，开始是工作最重要的部分。别的不说，我花了很多的时间，也没有想好给这本书起什么名字。作为一个理工科的人，写一点儿文字实在是太难了。

最开始决定叫《普通人》。

因为，这个世界上，绝大多数的人都是普通人。自己当然也不例外。但是，年轻的时候，总不这么以为，总是觉得自己挺了不起的。浪费了这么多年的光阴，经过了这么多的事儿，才慢慢地明白自己不过是一个普通人，一个俗人。有的时候，不由得自己问自己：“为什么这么久才明白？”

后来，又觉得叫《没有出息的一代人》比较好。

想以此书献给我们这一代人，既不承前又不启后，至今一无所成的一代人。

因为，我们这一代人，曾经那么充满希望、令人注目，曾经什么都不放在眼里，什么都想尝试，什么都敢做。今天，却只剩下一群平庸的商人与职员，既没有出色的领导者，也没有伟大的科学家，更没有不朽的哲人，或者是传世的文学家和浪漫的诗人。应该说，这是一个没有英雄的时代。

我们是失落的一代人。

还想过一个名字，叫作《平淡从容流水账》。

因为，记得有一首老歌里的一句歌词，叫作“平平淡淡，从从容容，总是真”。

人生就像是一本流水账，你欠我的，我欠你的，永远也扯不平。人生也像是一壶白开水，沸腾过，热情过，慢慢地会平淡下来。在旁人看来，也许是再一般不过、再平淡不过的一些事，在当事人看来，却是那么的必不可少。

最后想到了叫《自由、爱情和生命》。

因为这首诗歌：“生命诚可贵，爱情价更高；若为自由故，两者皆可抛。”

其实，叫什么都可以。最好能用所有的名字，叫作《普通的一代人的自由、爱情和生命的平淡从容流水账》。

最后要说的是，不要拿这本书当纪实文学，也不要当纯小说。当然更不是自传，太多的人和事被安在了“我”的头上，拔高了“自我”，“我”好像真的成了个人物。有些地方，实在有些像是杂文或者是散文。其实就是“四不像”。有一哥们儿读了以后说：“你这简直就一成人童话啊！现在，有谁这么活着啊？累也累死了。”也许吧，不过，人的心里总该有些童话，有些美好的向往吧？

记得不少香港的电影、电视的片头都写着“本片纯属虚构，如有雷同，恕不负责”。

其实，我要说的是：本书不纯属虚构，如有雷同，恕不负责。因为生活中本来就有太多的雷同，我们只不过是一代又一代地重演着我们父辈、祖父辈和老一代人的故事。

就像《圣经旧约·传道书》一章九节中所说的那样“已有的事、后必再有；已行的事、后必再行；日光之下并无新事。”

好了，总算开头了。

Try to remember the kind of September. (回忆起那样的九月。)

不知道为什么，我总把这一句哼成“Try to remember the life in September”。

我第一眼看见复旦大学崭新的校门的时候，可以说是失望极了。

校门像极了我们高中的校门，当然更大一些，也更新一些，连一丝一毫历史的痕迹也找不到。门上挂着几个俗气的灯笼，拉着一条红彤彤的横幅，与这样一所有着将近九十年历史的中国顶尖的最高学府实在是太不相称了。往校门里面望过去，崭新的大橱窗里贴满了先进人物的大幅彩照，橱窗上面粘满了红艳艳的小纸花和五颜六色的彩条。

好在门楼上还缠着一些绿绿的常春藤。以后和大学同学聊起天来，大家都觉得常春藤太少了，门太新了。后来又听说，重建之前的大门就是我们所想象和期望的那样，旧旧的，缠满了几十年的常春藤。再后来，去美国留学，凡是好学校的建筑物，都是旧旧的，缠满了常春藤。尤其是美国著名的 Ivy League (常春藤盟校)，校园内的建筑常常爬满了常春藤，大多给人以森森的感觉。在其中一所学校的公告栏里，还特别介绍了 architecture conservation (建筑保护) 的努力，认为“常春藤也是历史的一部分”。我觉得蛮有道理的，有些东西，还是旧的好。常春藤与旧旧的感觉是靠几代人几十年、上百年才能培养出来的，不是暴发户用钱就能买来的。但愿过了这些年，学校的常春藤长密了。但愿所有的重建，不再是新建，而是保护性的重建。

高中的哥们儿李钢推了我一把，大声说：“你小子又发什么愣哪！快进！快进！”

我在高中的时候有两个哥们儿，一个叫谭志强，他念了人大，人特别老成持重，我们都叫他老谭。一个就是李钢，他也考上了复旦。

我点点头，深深地吸了一口气，和李钢一起走进了校门。

我们高中上一届的师兄唐红军答应了要来接我们。等了一会儿，闲得无聊，我们就站在大橱窗前，看起里面的照片，读起那些人的事迹和简介。

李钢忽然笑着说：“你看，一堆老教授中间，居然还有这么个小年轻。叫什么啊？张天海。成啊，国政系教授，系主任，看上去混得不错，这么年轻，居然混到了系主任。”

我也笑着说：“是啊，整个儿一个‘待到山花烂漫时，俺在丛中笑’那感觉啊。”

正说着，唐红军来了。他领着我们往校园里走。

一路走着，我被深深地吸引住了。校园里到处可以看见一些古树，一些古旧的建筑，一些铺在地上的青石板，一些残碑，一些前辈的遗迹，像一个书香门第的世家，不再像校园，像一个张狂的暴发户。九月了，北方的一些树已经开始黄了，而这里，柳树还是绿绿的，草还是茵茵的，柳下草地上，三三两两的学生很舒服地坐着、躺着，舒服地读着书，谈论着，争辩着，一股浓浓的书香气。

唐红军好奇地看着我问：“嗨，你小子犯什么愣呢？”

我一怔，忙收回神儿，笑笑说：“没什么。”

李钢笑着说：“别理他，他小子要是不犯愣才怪呢。老唐，侃侃复旦吧。”

“成啊。”唐红军一边应着，一边问我们，“还记得咱们实验的校长老是要咱们‘风声，雨声，读书声，声声入耳。国事，家事，天下事，事事关心’吗？”

我回答说：“当然。”知道他说的是我们高中时候的校长。

老唐笑着说：“以前的复旦，真的是什么人都有，主要有好好学习的，也有不少人整天想着入党提干什么的。现在，这些都是少数派了，取而代之的是三大主流派。”他接着说，“‘麻派’‘托派’和‘鸳鸯蝴蝶派’。”

“鸳鸯蝴蝶派好猜，自然是指谈恋爱的了。‘马派’和‘托派’难道是共产主义的两大派系，‘马克思派’和‘托洛斯基派’？”我好奇地问。

“不是，是‘麻将派’和‘托福派’。”他大笑着。

“绝了。”李钢大声说。

“你们喜不喜欢打麻将？你们先歇一晚上，明晚上我带你们去瞻仰瞻仰麻派。”他问我们。

李钢极好此道，正中下怀，马上大叫：“去！去！”

我无所谓，又没有其他的事，又有些好奇。一边心里想着：“打麻将有什么好看的？”一边点点头说：“我也去。”

第二天晚上，老唐带着我和李钢去见识了“麻派”。我一直觉得年轻人打麻将是一种颓废失望的宣泄，然而，这种集体的宣泄却实在是充满了感染力，李钢和唐红军都是此道高手，他们很快地加入了，连平时对此不太感兴趣的我也兴致勃勃地坐在一边观起战来。

记得高二的时候，和自己小时候的一个哥们儿周兴海一起去过一个道上的

地下赌场。和那里相比，这里少了一些霸气和邪气，可是，气氛是一样的剑拔弩张，虽然没有那么大笔的输赢，却一样有一种令人喘不过气儿来的感觉，甚至有过之而无不及。也许是因为，这些名牌儿大学生都是天之骄子，从来没有输过，谁也不服谁，谁也不愿意输，输不起。

周围有几张空的牌桌，上面摆满了香烟和酒。唐红军顺手抄了一扎啤酒，递给我。我一边摇摇头说：“戒了！”一边看了看李钢。我不由得想起我们高考之后的那次斗酒。在十几瓶啤酒下去之后，在去了四五次厕所之后，他先吐了，几秒钟之后，我也倒下了。从此以后，为了兑现自己的一个誓言，我是滴酒不沾，他却是越发能喝。他每次都激我说：“你小子一定是怕还输给我，才不敢再喝酒了。”可是，无论他如何威逼利诱，我都岿然不动，他也只好徒呼奈何。

唐红军有点儿奇怪地看了我一眼：“记得你以前挺能喝的啊？！该不是被女朋友管住了吧？”

“不是，不是。”我笑了笑说。

旁边的李钢灌了一口酒，先看了我一眼，然后拍了拍唐红军说：“你就别逼他了，他酒是真的不沾了，烟倒是抽得冲多了。”

我又笑了笑，没有说话，接过唐红军递过来的烟，点上，深深地吸上几口。在浓浓的烟雾里，呼吸着酒精的味道，听着哗哗啦啦的麻将声，我的眼睛忽然迷糊起来，我有一点儿不确定眼前的景象是否真实。我突然觉得很困，有点儿想走。可是看着唐红军和李钢那兴致勃勃的劲儿，我实在不好意思说出来。我只好随便找了个角落，坐下来，很快地就睡过去了。

我应该是被洗牌声和和牌声吵醒的。我吃力地睁开眼睛，天还是黑乎乎的。再看看四周，打牌的人好像更多了，好像又加了好几桌。我爬起来，四周烟雾腾腾的，热得我汗津津的，好不容易才找到李钢和唐红军他们。两个人都赤膊上阵了，眼睛里布满了血丝，却又极其亢奋，真有一点儿杀红了眼的味道。

我犹豫了一下，还是挤到李钢后面，趁着他打完一副的时候，赶忙说了一句：“李钢，我先撤了！”

他木木地回过头来，看了我一眼，挥挥手，然后又掉过头去，垒起牌来。

我从牌桌前抽出身，费尽九牛二虎之力才挤出人群。一出了学生活动中心的大门，一阵凉风吹来，我的头脑清醒了一点儿，浑身却觉得更乏了。我慢慢地向宿舍一步一步地挪回去。

路过宿舍边的小树林的时候，路灯下，传来了琅琅的读英语的声音。这个时候，天才有了一点点蒙蒙亮，我看了看手表，才五点钟。我看过去，树林里

已经有了不少晨读的人。他们也许就是“托派”吧？我回过头看了看学生活动中心那里辉煌的灯火，又看了看树林边上昏黄的路灯，真的有恍如隔世的感觉。我苦笑了一下，摇了摇头，突然觉得困极了，困得连骨头都酸痛了。我急急忙忙地跑回宿舍，爬上了自己的上铺。可能是因为太累了，反而怎么也睡不着，耳朵里不停地回响着麻将的洗牌声，中间穿插着念英语的声音。我翻来覆去的，压得床铺呀呀地直响。

“干什么哪，这么早就折腾人，挺尸哪！”睡在下铺的舍友被吵醒了，大声抗议着。

我苦笑一下，不知道自己是早呢，还是晚呢，只好急忙道歉：“不好意思！”想起睡在下铺的这位仁兄，不禁有些好笑，此人从来没有住过校，听说在家里面，为了给他创造一个“良好的学习环境”，父母走路都蹑手蹑脚的，实在太安静了。上了大学，宿舍一律是八个人住一间屋子，四张上下铺的床，用他的话说是：“吵得我根本没法子睡觉！”搞得我们大家也苦不堪言。昨天第一个晚上，他老人家上了床以后，我们大家都得蹑手蹑脚，有一种战战兢兢、汗不敢出的感觉。当然，越怕出声，就越是东碰一下什么、西撞一下什么，连翻个身，床都显得格外的响。才一个晚上，他就眼圈黑黑的了。

不过，人真的是极能适应环境的。后来，没有过多久，也许是缺的觉实在太多了，这家伙一下子变得格外能睡，一沾枕头，就呼呼大睡，呼噜打得山响。怎么也搞不醒，常常误了早上的课。我们大家都相顾莞尔，如释重负。有的时候，反倒是他的呼噜搞得我们睡不着。真的是一报还一报了。

后来，去美国念研究生的时候，学校里最差、最便宜的宿舍都是一间屋子两个人住。一开始的时候，看着自己那点儿可怜的奖学金都“浪费”在宿舍的租金上，真是有点儿心痛，很不适应。可是，到了第二个学期，入乡随俗，变得像老美一样，很注重个人隐私，连和别人合住两个卧室的公寓都不愿意了，只好搬出学校租私人的公寓去住了。

最近，和外甥聊自己在大学和美国的一些事情，聊起了住宿的条件，颇有些炫耀美国的味道。可是，外甥告诉我：“现在，有钱人也不住在学校的宿舍里了，也自己在学校附近租民房，还尽是小两口一起住的呢。”

我一惊，深深地感叹中国变化之大、进步之快。当然了，这些都是后话了。

“你小子，怎么还睡着哪！快醒醒！”不知道是谁在叫我。

我真的是困极了，气呼呼地把头扭向床里侧，没好气儿地嘟囔着：“困着哪，别烦我！”

“你小子够能睡的。得，咱们先走吧。”我清醒了点儿，听出是唐红军的声

音，忙从床上爬起来，叫住他们：“唉，哥们儿，怎么着，牌打完了？”

一旁的李钢看了看唐红军，笑着说：“打了一天一夜，才完了第一轮儿，一会儿才开始下一轮儿。我们打完了，到处找你没找着，只好到这儿来找我。我估计你一定在这儿挺尸呢，果然不出所料。你小子要撤也不跟哥儿几个说一声，太不够意思了吧？”

我有点儿哭笑不得地说：“我可是特地跟你说了，你小子打得晕晕的，肯定没听见。”

“得了，别再浪费时间了。我们要去买点儿夜宵吃，来看看你去不去。”唐红军笑着说。

我这才觉得肚子咕咕地响得厉害，急忙跳下床，说：“去，去。”

走出宿舍，我这才注意到外面的天已经很黑了，看看表，已经九点多了。我伸伸舌头，问他们两个：“从昨晚上，一直打到现在？没吃，没喝，也没睡？！”

“这是小菜儿。”李钢又笑着说，“只要有牌打，几天几夜连轴转也没问题。”

“不过不吃可不行。”唐红军拖着我们两个就往外走，“别磨磨蹭蹭的了，行不行。再磨蹭，吃的都没了。”

“对呀，这么晚了，学校食堂还有卖吃的吗？”我一边快步跟上，一边问。

“学校食堂当然早就没了，当然是去吃个体户的了。”唐红军拉着我们一路小跑。

“那着什么急啊？”李钢嘟囔着，“总不至于个体户都这么早就收摊吧？现在正好刚下晚自习，大伙都要吃夜宵，谁会急着收摊呢？”

“你小子去了就知道了，哪儿这么多废话呢？”唐红军笑骂着，一个劲儿拉着我们一路小跑。

我们三个呼哧带喘地跑到了学校的东侧门外。

也许是太饿了，我觉得好香。茶叶蛋的卤香，煎饼果子的蛋香，和着重油炒面的油香，搞得我食指大动，恨不得扑上去，每样东西都来它一大碗。

可是唐红军却拉着我们排在最长的一队中，远远的，居然看不清是卖什么的。

排了一会儿，李钢实在忍不住了，问唐红军：“咱们换个地儿，成不成？我实在是饿得不行了。”

我也深有同感，大叫：“没错，虽说人多的摊儿肯定好吃，可现在还是先填饱肚子要紧。”

唐红军笑眯眯地压低嗓门儿，有点儿神秘地说：“这个摊子老板做的臭豆腐特别地道，这还不算什么，他的女儿更是有名的豆腐西施。不少人就是专门来看人的，吃还算其次。不过，老爷子脾气特别大，谁要是讲话大声了点儿，或者是多看了他女儿一眼，他马上收摊儿，闯祸的人每一次都成众矢之的。搞来搞去，搞得大家都战战兢兢、哆里哆嗦的。而且，他老人家一天就带一定量的料，卖完了就收摊，有钱也不赚了，每天晚上，都是他的摊儿收得最早。”

“还这么多讲究哪！”李钢感叹道。

“嘘！”我们前面的一个人怒气冲冲地转过头来，制止李钢。

我和李钢吐了吐舌头，没敢再出声儿。我远远地看过去，摊子前果然静悄悄的，和周围其他铺子熙熙攘攘的样子形成了鲜明的对比。

又走近了些，总算可以依稀看得见豆腐西施了，看不太清楚，清秀、白皙的小家碧玉的样子。

正挺着脖子想再看清楚一点儿，唐红军拉了拉我们，又用手把我们的头压低。于是，我们一路低着头、屏着息，向摊子前一步一步地挪过去。

好不容易熬到了，我学着唐红军的样子，使劲儿忍住没有抬头，一边低声地对豆腐西施说：“买十块儿。”一边递过钱去。豆腐西施用手接过钱去，我觉得她的手白白的，纤纤细细的，倒是挺好看的。

我拼命忍着不抬起头，学着唐红军的样子，挪到老头儿的面前，伸手接过盛着臭豆腐的纸盘子，然后倒退着走开。

到最后我实在是忍不住了，还是抬起头看了她一眼。紧张得出了一身汗。然后，又觉得挺不值得的，人是挺美的，“可也不值得费这么大的劲儿啊。”我心里想。

我们三个人挤出摊子，李钢才大舒了一口气，大声说：“也就是一般的漂亮人儿吧，不至于这么大张旗鼓的吧？”

我大表赞同：“没错，没值回票价。”

唐红军笑了笑，说：“我知道你们两个人都有了主儿了，当然不像我们这些孤家寡人。有几个漂亮女生能考上咱们学校的？只好矮子里拔将军了。”

我听了，心里一动，没有搭腔。

李钢笑嘻嘻地问：“老唐，你是不是看上了？！”

唐红军有点儿不自然地笑了笑，说：“得，别拿我开逗。快趁热吃吧。”

看着唐红军的样子，又看见李钢还想接着开玩笑，我急忙拉了拉李钢，说：“先尝尝吃的吧。”

“真的特地道。”唐红军又恢复了常态，笑着说，“冷了就没味道了。”

这是我第一次尝臭豆腐，说是要尝尝，可闻着那股恶臭，却怎么也咬不下

去。犹豫了半天，才闭着眼睛咬了一口，几乎是囫囵吞枣。

睁开眼，看见唐红军正闭着眼，细细地嚼着，享受着。我这才学着样，小小地咬了一口，慢慢地咀嚼着，品着味道。这才觉得，浓臭的后面，一入口，是油炸的外皮的脆香，里面，嫩嫩的，豆腐的卤香，和着微辣的调料，真的是回味无穷。

我和李钢几乎是异口同声地大叫：“值了！”

我们很快地吃完了，李钢看了看表说：“牌局得过一会儿才开始。老唐，咱们干点儿什么？”

唐红军想了想，摇摇头：“我也没什么节目，随便晃晃吧。”

于是，我们无所事事地在学校里乱逛起来。

走着走着，我忽然发现，绝大多数同学都下了晚自习，向宿舍走去，却有一些同学匆匆地向第三教学大楼赶去。

我好奇地问：“老唐，这么晚了，他们去哪儿啊？”

“噢，尽些些托派的人，当然是去托派根据地了。”唐红军回答说。

“哪儿？”李钢问。

“地下听音室。”唐红军说。

我又一次被震惊了。这是一个庞大的那个年代留下来的防空洞，里面密密麻麻地摆满了一排又一排的桌椅，却没有一个空位子，不少的人正焦急地等待着空位。每一个小小的桌子上都摆着一个破旧的录音机，连着一个破破烂烂的大耳机。这么大的地方，这么多的人，却静得可怕。每一个人都聚精会神地戴着大耳机，屏着气，伏着身，听着，写着。偶尔，有几声录音机啪啪的开关声和吱吱的倒带声，显得格外的响亮、刺耳。

我们三个人几乎是一步一步蹑手蹑脚地倒退着出来的。突然，李钢碰了一下门把手，我可以感到无数双愤怒的眼睛射向我们，这种无声的谴责真的是太让人受不了了。我们简直是落荒而逃了。逃出来好远，我们才长舒了一口气。李钢大叫：“好家伙，真受不了！”

我挺好奇地问：“这年头，谁没有自己的袖珍录音机啊？干吗到这儿来听音呢？”

唐红军笑着说：“原因还不少呢。第一，这儿有不少外语录音带子，要么一套特别贵，要么外面根本买不到，像全真托福听力试题，在这儿可以凭学生证借。第二，这儿特别安静，可谓难得一方净土。第三，这儿可以熬夜。”

“对呀，我还纳闷儿呢，怎么这么晚了，这一帮人干吗还往这儿赶呢。”李钢说。

“白天，这儿根本就没空位。听说，常有为抢位子打起来的。”唐红军说。

“至于的吗？”李钢问。

“当然。比如吧，有的人去食堂买个饭，留下书包想占着位子。也就十几分钟吧，回来位子就没了。后来，不少人索性带了干粮来，不走了。”唐红军说。

“那上厕所呢？”我也乐了，笑着问，“总不至于一直憋着吧？”

“所以，经常就几个哥们儿、姐们儿，或者一对情人一起来。互相看着位子，轮着上厕所。”唐红军笑着说。

我和李钢都笑了。

李钢问：“唉，你刚才说地下听音室里头难得安静。怎么着，自习教室和宿舍都不行吗？”

“你们俩怎么那么多问题呢？整个儿一‘十万个为什么’。得，我带你们去个地儿吧，去了你们就明白了。”唐红军诡异地笑笑，“反正就在咱们回‘赌场’的路上。”

这是一个挺别致的小园子，叫燕园。草丛里，小树林里，人影闪烁，男女的欢笑声、呢喃声，甚至是呻吟声，不绝于耳。

“明白了吧？”唐红军大笑，“鸳鸯蝴蝶派那真的是无所不在了。这个燕园，离宿舍挺近的，所以人气特旺。那边还有个曦园，远了点儿，人也不少。要说光占这两个园子吧，也就算了。可是现在，自习教室、大庭广众之下，他们这帮人也动不动就亲热。最糟的是，常常宿舍会被占用。比如说吧，我们宿舍有个哥们儿现在正在水深火热之中，搞得我们大家是有家不能回，整个儿白天、整个儿晚上地在外边飘着。还好，现在还没要求过夜呢。”

李钢笑着说：“这人也太不够意思了，一个人快活，搞得同宿舍六七个哥们儿没地方去。”

“嗨，人家也实在是可怜，情到浓处，总不至于真的在自习教室或者园子里更上一层楼吧？”唐红军笑着说。

“不能到女生宿舍去吗？”我问。

“所以说，如果男女方两个宿舍里只有一对谈恋爱的人，还算不错，起码两个宿舍可以轮着来，有一半的日子可以过。如果有两对，那真的就没法过了。”唐红军说，“话又说回来了，复旦这样的名校，女生紧俏，女生是全民皆谈恋爱，所以女生宿舍排期更难。”

“这么夸张？”我笑着问。

“绝无半点儿夸张。”唐红军还是笑着说。

If you could turn back time, what would you do? (如果你可以让时光倒流, 那么你将做什么呢?)

馨儿的学校比我们学校晚开学一个星期。我到火车站去接她。

她叫汪馨。因为比我小, 我开始的时候想叫她 Baby, 她不同意, 于是, 叫她馨儿。

我们是实验中学的同学。在那样一所以玩得痛快、学得尽兴, 以前卫出名的顶尖学校里, 还是有不少人觉得我们够与众不同的。用李钢的话说, 我们是很奇怪的一对。在学校里, 她有她的“男朋友”, 我也有过我的“女朋友”(现在想起来, 那时候的男女朋友, 也只能笑年轻时的游戏了), 可是, 我们却更经常待在一起。

她应该算漂亮, 但更吸引我的是那一份气质, 与她在一起, 好舒服, 是一份愉悦。

周围的人都说我们是一对, 所以唐红军才会说我有主儿了。

开始的时候, 我还常常否认, 后来, 也懒得去否认了。只是常笑世人, 男女缘何无谊? 更常常自得能有此红颜知己。

我们真的是性情太投, 最厌做作。刚认识她不久, 我想骑自行车去泰山玩。敲了好几个电话, 几个哥们儿却不是没钱, 就是没车, 或者是没有空。不知道为什么, 给她敲了一个。当时我们还不是很熟, 她却来了。我一笑说, 快走, 我拿了老爸的工资, 偷偷出来的。她也一笑说, 彼此彼此。

上了路, 我们一共才有一百多块钱, 冰棍都舍不得买。后来, 买了一根, 我递给她, 她毫不做作, 吃了半根, 递还给我。

惊异于她的坚韧, 与她的外表很不协调。第一天, 下一个大坡的时候, 我为了躲开一块大石头, 撞倒了她的车, 她的膝盖擦伤了一大块。可是她却咬着牙, 从不叫苦叫痛, 每一次都是我骑不动了, 叫着要休息。

我去“拿”老乡的瓜, 她没有大呼小叫, 很镇静地为我“放哨”, 令我改变了对女性的看法。

住农民的房子, 睡通铺, 她没有一丝的扭捏。

登泰山顶的时候, 太冷了, 还是因为钱不够, 只租了一件大衣, 拥着一起

看日出，互相取暖。真的是天洁地杰，物我两忘。

那半个月，好开心，就像是脱离了尘世。可是，终究要回来。李钢和老谭告诉我，回来以后，她和她的男朋友吵了一架。我去找她，想劝劝她，她的第一句话竟是，做我的男朋友吧。于是，相对大哭大笑。不久，我和我的“女朋友”也吹了。

她的文科好，我的理科不错。于是，她给我补文科，我给她补理科，居然让我的成绩在那一所顶尖的名高中里一直名列前茅。

然后，我们结伴，一起去打工，卖报，卖书，端盘子，卖裤子。有了钱，就杀出去玩——想一想，我们在一起，也许是因为我们都爱玩儿。黑龙潭，华山，南方，东北，却最爱响沙湾。在那里，我们伏在无垠的沙漠上，没有旁的人、旁的声音，只有那亘古的原声荡在你的心头，用你的心灵去体会。

一起去看通宵的电影连场，听歌，听音乐会，看京戏，“跳舞”——一直惊异灵秀如她，为什么跳舞竟如我一般笨，曾问她是否迁就我，答否，信她。一起去赶时髦，读尼采、康德，我云不懂，她一笑弃书，从不需掩饰。我抽烟，后来肺抽出阴影，她却也吸 salon 烟的，很优雅。和她在一起，不需要改变自我，从来不需掩饰或表现，从来不累。也许，我从来没有把她当作女孩子，只当她是一个朋友，像李钢、谭志强、王宇翔和周兴海一样。

其实，我想上复旦，有一部分原因是因为她。她的功课不好，只能考外地的学校。她报了上海外国语学院，我不愿意离开她，于是，选了复旦。

今年夏天，我们去了北戴河。那是一个舒适温润的地方。我们像两个孩子，都不知道是怎么发生的。没有激情，没有欢乐，也没有痛苦，有的只是平淡。

然后，整整一个暑假，不知道是她避着我，还是我躲着她，我们一直都没有再见面。

“从现在起，我一定要好好待她！”我这么对自己说着，收回思绪，抬起头。

火车已经停下来了。

我远远地看见馨儿，一边又一遍地重复着：“我一定要好好待她！”一边快步迎上前去。

馨儿瘦了很多。她还是穿着那一袭她最喜欢的黄色的长裙。

我突然变得很紧张，很不自然，我真的不知道应该如何面对她，对待她。我自己想着，呆在当场：我该不该拥着她呢？该不该吻她呢？吻在哪里呢？唇上还是脸颊上呢？她会不会也觉得很别扭呢？她又会怎样待我呢？

“嗨，木头。又发什么呆呢？”她叫着我的外号，站在我的身旁。

我抬起头，看着她。她还是像以前那样淡淡地笑着。

不知道为什么，我却不能够再像以前和她在一起那样从从容容的。我变得更加惊慌失措，我觉得很怕，却又不知道自己怕的是什么。我呆呆地伸出自己的右手，想去握住她的手。

她一笑，很自然地翻开手，拍了拍我的手背，侧开身，轻轻地说：“别愣着了，快帮我拿行李吧，重死我了。”

我这才注意到，她一直自己拖着两个大行李箱，下了火车，一路拖过来。

我拍了拍自己的脑袋，大叫：“该死，该死。你怎么不早一点儿叫我过来帮你搬呢？”

她看了看四周转向我们的目光，脸红了红，这才小声说：“从火车上我就在叫你，谁知道你在发什么呆？”

我不好意思地挠挠头，“噢”了一声，走过去，拖起行李。

这时候，我才注意到，我的手心里紧张得都是冷汗。

到了馨儿的学校，送馨儿找到了她的宿舍。

可以感觉得到她的舍友们的注视。我低下头，红着脸急急忙忙地把她的行李放下，然后落荒而逃般地跑到她的寝室门外。过了一会儿，她也出来了，我忙干咳了一声，掩饰了一下，轻轻地对她说：“我就在这儿等你一会儿，你收拾收拾，我们一会儿去吃个饭。”

她点点头，走向寝室。

寝室的门关上了。里面几个女孩子开始叽叽喳喳地聊天和低笑。

我马上开始后悔在这里等她。周围的女同学走来走去的，不停地在看着我。最糟的是，明明知道里面在谈论我，却听不清楚，只能隐隐约约地听到几句大声一点儿的：

.....

“是男朋友吧？”一个女孩的声音。

“不是啦。”是馨儿的声音。

“都送到这儿来了，还说不是？”另一个女孩的声音。

“嘻，嘻。”

.....

好不容易熬到馨儿出来，我看见她的脸也有一点儿红。

一顿饭吃得很闷，我们都很少说话。我一直低着头，躲避着她的眼睛。偶而几次，我鼓起勇气抬起头，看她一眼，发现她也在低着头，若有所思着。

吃完了饭，我送她回宿舍。

我们走在一条林间小路上，也许是馨儿的学校还有好几天才正式开学，路上并没有什么人，很静。不知道为什么，我突然想起几天前和李钢、唐红军他们“闯”复旦的“鸳鸯蝴蝶林”的样子，有点儿想笑，却又笑不出来。

然后，我就开始觉得很怕，莫名的怕。林子真的很静，静得可以听得见小虫子和我自己心跳的声音。我想说该说的话，却怎么也没有勇气说出来。

于是，我和馨儿就这么默默地走着，在我们的中间第一次有了一条小小的缝，我们的步调也不再像以前那样合拍。我偷偷看了馨儿一眼，努力想调整自己的步子，适应她的步子，却没有用。

迎面走来一对紧紧相拥的情侣，我们让在路边。我这才有机会仔仔细细地看馨儿。盈盈的月光映着她白皙的素脸，还是那般的姣好，只是少了往常的淡淡的浅笑，她紧蹙着眉，在想着什么心事。

馨儿抬起头，看见我正在看着她，微笑了一下，说：“我们回去吧。”

我点点头。

她侧过身，先迈出了步子。

我默默地跟在后面。

前面就是馨儿的宿舍了，我终于鼓足了勇气，叫她：“馨儿。”

她停下步子，扭过身，看着我应了一声：“嗯？”

像是怕说得太慢了，自己会失去勇气，我急急地、低低地说：“做我的女朋友吧。”

馨儿一愣，过了片刻才恢复了她平时的从容，她带着一种大姐姐对小弟弟般宽容的微笑，淡淡地说：“我们这样不是很好吗？”

我有一点儿反感，提高了我的声调，说：“馨儿，不要这样对我笑，我是认真的。”

馨儿又是一愣，她定定地看了我一会儿，然后扭过身去。

我后悔极了，呆呆地站在当场。

过了很久，我才走近她，扳过她的肩膀，低声说：“对不起。”

我一下子吓住了。这是我第一次看见馨儿噙着满眼的泪水。我一点儿也不知道该怎么办。

还是馨儿挂着泪，擦了擦眼睛，努力笑了笑，说：“我没事的。我一累，眼睛就会这样。今天真的好累。我明天再回答你好吗？”

她看见我还是愣在那里，推了推我，说：“木头，别发呆了。总不至于今天就一定要逼着人家表态吧？人家坐了一天火车，好累呢。我明天去你们学校找你。现在，你送我回宿舍，好吗？”